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 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4】0209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阳佳鼎”或“公司”）及其发行的“18 泗阳佳鼎债 02/PR 泗阳 02”和“20 泗阳佳鼎债 /20 泗阳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3 年 6 月 8 日，东方金诚对公司及“18 泗阳佳鼎债 02/PR 泗阳 02”和“20 泗阳佳鼎债 /20 泗阳债”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8 泗阳佳鼎债 02/PR 泗阳 02”和“20 泗阳佳鼎债 /20 泗阳债”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泗阳县佳鼎实业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泗阳佳鼎股东决定，周雪露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委派周柏同志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柏同志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截至本关注公告出具日，本次人员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泗阳佳鼎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次人员变更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正常人事变动，未对泗阳佳鼎业务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泗阳佳鼎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泗阳佳鼎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18 泗阳佳鼎债 02/PR 泗阳 02”和“20 泗阳佳鼎债 /20 泗阳债”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0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